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80203

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6樓

地址：802721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6樓

承辦單位：都更科

承辦人：郭祖安

電話：07-3368333#5428

傳真：07-3313338

電子信箱：gowcuan1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局都更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都發更字第11130994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高雄市都市更新事業(重建區段)建築物工程造價要項一份、修訂總說明一份

主旨：檢送修訂「高雄市都市更新事業(重建區段)建築物工程造價要項」，並自即日起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111年2月17日本府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第30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正本：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大高雄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、高雄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、高雄市都市計畫技師公會、高雄市都市更新聯盟協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都市更新學會、台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(高雄市辦事處一處)、台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(高雄市辦事處二處)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主計處、高雄市政府財政局、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、本局綜企科、本局都開處、財團法人都市更新研究發展基金會、本局都更科

局長吳文彥